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四十五届会议
2002年3月11日至15日，维也纳
议程项目7
非法药物贩运和供应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订正决议草案

加强管制阿富汗罂粟种植中的国际合作

麻醉药品委员会，

关切地注意到阿富汗的罂粟贸易与资助恐怖主义和其他颠覆活动之间的密切联系，

回顾安全理事会2001年9月28日第1373(2001)号决议，其中安理会要求会员国制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并加强在打击恐怖主义活动领域的国际合作，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2001年11月14日第1378(2001)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呼吁阿富汗临时行政当局和接任管理机构尊重阿富汗的国际义务，包括同打击恐怖主义和阿富汗境内及向境外非法贩运毒品的国际努力充分合作，

注意到2002年1月结合援助阿富汗重建问题国际会议在东京举行了一次场外禁毒会议，会议期间代表捐助方、国际组织和阿富汗临时行政当局的与会者对阿富汗的药物问题持相同的看法，包括都认为临时行政当局和阿富汗人民需要对结束罂粟种植的目标具有主人翁态度才能予以实现，

关切地注意到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对阿富汗的罂粟种植面积所作的事先评估表明，罂粟种植面积已多达65,000公顷，这些罂粟在今后几周内即可收割，

1. 欢迎阿富汗临时行政当局主席哈密德·卡尔扎伊于2002年1月17日签署了关于禁止非法作物种植以及非法药物生产、加工、滥用和贩运的法令；
2. 呼吁临时行政当局与国际社会进行协调，防止收割目前种植的罂粟作物；

* E/CN.7/2001/1。



3. 呼吁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加强其在阿富汗进行法律和司法框架、执法、增强合法生计、减少需求和监测非法作物等药物管制关键主题领域的工作的能力，以便能够向阿富汗药物管制国家高级委员会、临时行政当局、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和其他方面提供必要的技术支助，从而将毒品问题作为一个相互交织的问题纳入重建主流；

4. 鼓励会员国和所有有关国际组织与临时当局进行协调，立即向阿富汗农民提供援助，并汲取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执行替代作物试验项目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制定短期、中期和长期的替代性生计战略，以取代作为农民生计来源的罂粟；

5. 呼吁会员国支持在阿富汗实施有效的方案，以解决目前罂粟种植死灰复燃的问题，建立有效的禁毒执法能力，形成一个符合关于非法药物、犯罪和恐怖主义的国际协定的法律框架，制定能够提供其他办法替代罂粟种植的生计战略，以及拟订减少非法药物需求的方案；

6. 还呼吁会员国协助药物管制国家高级委员会、临时行政当局和接任管理机构执行对罂粟种植和鸦片生产与贩运的禁令，并呼吁会员国对协助阿富汗创建一个不依赖于这些非法活动的经济这一长期目标作出承诺；

7. 进一步呼吁会员国确保把管制麻醉药品的活动作为一个相互交织的问题，必须将之纳入阿富汗的总体重建和发展战略；

8. 还呼吁会员国支持加强阿富汗周围的“安全带”的努力，以便防止从阿富汗境内向外贩运非法药物；

9. 呼吁参与阿富汗重建工作的所有国际组织确保管制麻醉药品的活动成为其方案的一个不可分割部分；

10. 请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执行主任向麻醉药品第四十六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执行本决议所取得的进展的报告。